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风险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科学、系统地开展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统称“公司”）风险管理，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持续运行风险管理机制，提高风险防范能力，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化解、承担以及利用所面临的风险，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和各项目标顺利实现，根据《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办法》《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风险，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公司实现其经营目标的影响。公司风险一般可分为：

（一）战略风险：没有制定或制定的战略决策不正确、战略实施的偏差、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宏观经济环境和其他影响战略目标实现的因素；

（二）市场风险：行业前景、竞争对手以及自身产品或服务结构变化等影响经营目标实现的因素；

（三）经营风险：内部经营决策的不当、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执行不到位等其它妨碍或影响经营目标实现的因素；

（四）财务风险：包括财务报告失真风险、资产安全受到威胁风险和舞弊等风险；

（五）法律风险：没有全面、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影响合规性目标实现的因素，以及经营当中发生的法律诉讼等风险。

按照能否为企业带来盈利等机会为标志，可将风险分为纯粹风险和机会风险，其中：纯粹风险指仅造成损失一种可能性的风险，机会风险指造成损失和盈利的可能性并存的风险。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围绕总体经营目标，对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和经营过程中的风险进行识别与管控的过程。内容包括风险信息收集、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险监督与改进等，为实现风险管控的总体目标提供合理保证的过程和方法。

第四条 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包括：

（一）战略目标：确保将风险控制在与企业总体经营发展目标相适应并可承受的范围内，促进实现战略目标；

（二）合规目标：确保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社会责任；

(三)运营目标：完善风险评估、风险应对和危机处理机制，保障公司财产安全，合理避免重大灾害性事件和人为错误给公司带来巨大损失；持续提高公司经营的质量、效益及效率；

(四)信息目标：确保公司内部与外部、公司与所属各单位之间实现真实、及时、可靠的信息沟通。

第五条 公司风险管理的流程：

- (一) 风险信息收集；
- (二) 风险评估；
- (三) 风险应对；
- (四) 风险管理的监督与改进。

第六条 公司开展风险管理工作，重视风险的评估与应对，注重防范和控制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和危害，避免风险事件（指风险发生后的事实）的发生；规避纯粹风险，有效管理机会风险，达到趋利避害为公司创造价值的目的，促进经营目标的实现。

第七条 公司本着从实际出发，以对风险、风险事件的管理和重要流程的内部控制为重点，积极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并遵循以下原则：

(一)战略导向原则：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导向，从战略目标出发，为实现战略目标而服务；

(二)重要性原则：评估并管理对公司发展有重大影响的风

险；

（三）全面性原则：做到事前、事中以及事后控制相统一，遵循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管理原则，将风险管理的目标和要求渗透到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

（四）针对性原则：以公司重大业务、重大事件、重大风险为核心，有针对性地组织并实施风险管理工作；

（五）制衡性原则：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权责分配及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机制，充分发挥不同组织间的监督作用和制衡作用；

（六）成本效益性原则：风险管理应充分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减少冗余、精简步骤，提高工作效率。

第八条 本办法所称风险偏好是指企业在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所处的外部市场营销环境及自身的资源优势和管理水平，对其面临的风险所采取的基本态度和看法。

第九条 本办法所称风险承受度是指企业为了实现发展战略目标所愿意且能够承担的风险限度，也是企业风险偏好的边界。

第十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各单位。本办法所称所属各单位指公司所属各分（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本办法所称业务职能部门指公司机关各部门。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十一条 公司作为陕煤集团所属子公司，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单位风险管理各项要求，为公司层面风险的承担者，负责建立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确定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从战略与公司管控角度落实各项风险防控工作，指导、推进和监督所属各单位风险管理工作。

第十二条 公司党委会的主要风险管理职责包括：

（一）研究公司风险管理战略规划、总体策略和重大决策事项；

（二）研究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体系建设方案和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

（三）研究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第十三条 董事会为公司风险管理最终决策机构，主要风险管理职责包括：

（一）决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规划、总体策略和重大决策事项；

（二）决定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体系建设方案和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

（三）监督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对其有效性进行最终认定；

（四）审议批准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第十四条 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中的风险管

理工作，主要风险管理职责包括：

（一）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二）组织制定和批准公司风险管理配套办法、细则和手册等具体制度办法；

（三）推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统建设和重大经营风险防控策略的落实，防范和化解重大经营风险；

（四）研究并根据授权要求批准需要向公司报告的重大风险事项；

（五）审议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第十五条 总法律顾问（风险管理分管领导）主要职责包括：

（一）负责主持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领导风险管理牵头部门开展工作；

（二）审查公司风险管理战略规划、体系建设方案和风险管理报告；

（三）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提出风险管理意见；

（四）向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汇报风险管理重大事项。

第十六条 法律与风控部负责风险管理日常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一）拟定风险管理办法及风险管理体系文件；

（二）负责将风险管理相关理论知识、技术、理念融入日常

业务管理和经营中，推动公司风险管理文化建设；

（三）组织公司层面风险评估工作，支持和推动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开展其专业领域的风险信息收集、评估、应对等风险管理工作；

（四）根据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风险数据库，建立、维护和更新公司风险数据库；

（五）监督、指导和评价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风险管理与实施情况，针对发现的隐患与缺陷，及时督促进行整改与优化，针对新发现的重大或重要风险信息及时报送风险管理分管领导；

（六）监督、支持重大风险隐患、事件的改进与处置；

（七）推动公司风险管理信息化建设。

第十七条 公司审计室为公司风险管理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运行整体情况进行再监督与审计，主要风险管理职责包括：

（一）以风险为导向确定公司年度监督工作内容并推动实施；

（二）在监督与审计过程中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开展情况，向公司管理层报送风险管理缺陷和风险信息。

第十八条 纪委监察室依照党章、监察法等法律法规，开展

全流程监督；受理举报并对举报受理情况分类处置；依纪依法受理审计室或其他业务职能部门移交的应由纪委监委作出党纪或政务处分的问题线索。

第十九条 党群工作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公司所属各单位领导班子、中层管理人员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并对所属各单位干部的监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检查监督。

第二十条 其他业务职能部门按照专业分工承担着公司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一方面在法律与风控部的统一组织和协调下，参与公司跨部门的风险管理活动；另一方面负责本部门及分管专业领域经营事项的具体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一）指导、推动本部门及分管专业领域的风险信息收集、评估和应对等风险管理工作，建立、维护、更新本部门风险数据库；

（二）监督、指导和评价所属各单位本部门分管专业领域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实施，针对发现的隐患与缺陷，及时督促进行整改与优化，针对新发现的重大或重要风险信息及时报送分管领导和风险管理分管领导，并报法律与风控部；

（三）组织制定本部门及分管专业领域重大风险应对方案，并监督落实，组织、监督分管业务领域重大风险隐患、事件的改进与处置；

（四）结合各自专业分工，每年向风险管理部报送风险管理报告。

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本部门及本专业领域风险管理责任人，并指定一名专职或兼职风险管理专员，负责风险管理对接工作。

第二十一条 公司所属各单位作为生产经营中心，是公司效益的创造者，同时直接面对和接触各类风险，是风险管理的主要承担者和风险管控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按照公司和业务职能部门要求，规范各项业务管理，执行和完善业务管理制度，落实具体业务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一）按照公司风险管理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确定风险管理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贯彻公司风险管理要求，推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有效发挥本单位风险防控作用；

（二）组织开展本单位风险信息收集、评估和应对等风险管理工作，并建立、维护和更新本单位风险数据库；

（三）定期开展本单位风险管理和风险应对措施有效性自检工作，配合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检查，针对发现的隐患与缺陷，及时进行整改与优化，针对新发现的重大或重要风险信息及时向业务主管部门报送，并抄报法律与风控部；

（四）制定本单位重大风险应对方案，并推动落实，负责本单位重大风险隐患、事件的改进与处置；

(五) 按要求向公司报送风险管理报告。

所属各单位应当明确一名风险管理分管领导、一个风险管理主责部门和至少一名风险管理专员，负责本单位风险日常管理和对接工作。

第三章 风险信息的收集

第二十二条 开展风险评估等风险管理工作前，各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要围绕风险管理的内容和目标，持续、广泛收集与自身相关的内外部风险信息和历史风险事件案例，总结风险事件经验教训，整理和分析风险信息，为风险评估工作提供信息输入和数据的支撑。

第二十三条 风险信息收集时要遵循“真实性、全面性、连续性、及时性”四项原则，以保障风险信息收集工作质量。风险信息的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五个方面：

(一) 在战略风险方面，广泛收集公司内外战略风险失控导致企业蒙受损失的案例，并收集与公司相关的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重要信息，重点关注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投融资计划、年度经营目标、经营战略，以及编制上述战略、规划、计划、目标的有关依据；

(二) 在市场风险方面，广泛收集国内外忽视市场风险、缺乏应对措施导致企业蒙受损失的案例，广泛收集与公司产品或服务

务的价格及供需变化等物资供应的充足性、稳定性和价格变化、主要客户、潜在竞争者、竞争者及其主要产品、替代品情况等重要信息，重点关注税收政策和利率、汇率的变化等因素直接或间接产生的影响；

（三）在经营风险方面，广泛收集公司内外忽视经营风险、缺乏应对措施导致企业蒙受损失的案例，收集与公司产品或服务结构、生产组织、安全环保、技术创新、投资计划、主要供应商等方面的重要信息，对现有业务流程和信息系统的操作运行情况进行监管、运行评价及持续改进，分析公司风险管理的现状和能力；

（四）在财务风险方面，广泛收集公司内外财务风险失控导致危机的案例，收集与公司获利能力、资产营运能力、偿债能力、发展能力等指标的重要信息，重点关注成本核算、资金结算和现金管理业务中曾发生或易发生错误的业务流程或环节；

（五）在法律风险方面，广泛收集公司内外忽视法律法规风险、缺乏应对措施导致企业蒙受损失的案例，收集与公司法律环境、员工道德、重大协议合同、重大法律纠纷案件等方面的信息。

第四章 风险评估

第二十四条 风险评估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价和分析三项内容。开展风险评估工作前，相关职能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围绕公司层面或业务层面等目标，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风险评估方案，明

确风险评估目的、范围、对象和评价标准，采取合理的风险评估方法，吸收熟悉业务的专业人员，成立风险评估小组或其它组织，保障风险评估工作质量。需要开展风险评估工作的情形及工作落实：

（一）公司内外部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跨部门的重大事项决策及公司层面的全面风险评估工作等，由法律与风控部组织相关部门和所属各单位开展；

（二）专业领域内的重要业务或重大事项决策及风险评估工作，由相关职能部门组织，所属各单位予以配合，法律与风控部予以支持；

（三）所属各单位的风险评估工作，由相关单位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及法律与风控部予以支持；

（四）其他需要开展风险评估的情形，根据实际需要由相关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协同开展。

第二十五条 风险识别。相关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在开展风险识别时，要结合收集到的风险信息、历史风险事件等，采取合适的方法，发现可能面临的风险并予以甄别，按照一定的程序确认风险，从风险源、潜在风险事件、潜在后果、风险可能发生的原因四个方面进行风险描述，落实风险责任主体，形成风险清单，以此开展风险分析、评价和应对，建立和维护风险数据库等。

在开展风险识别工作时，应遵从以下原则：

（一）进行风险识别时需要掌握相关的和最新的信息，必要时，需包括适用的背景信息；

（二）除识别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事件外，还要考虑其背后的原因和可能导致的后果，包括所有重要的原因和后果；

（三）不论风险事件的风险源是否在公司控制之下，或其原因是否已知，都应对其进行识别；

（四）关注已发生的风险事件，特别是新近发生的风险事件。

第二十六条 风险分析和评价。风险分析是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深入分析风险的相关特性、风险事件的正面和负面后果及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影响后果和可能性的因素等，运用定量或定性方法评价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对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确定风险大小和重要性等级（一般分为高、中、低），并根据实际需要绘制风险地图，直观体现风险分布的情况。

第五章 风险应对

第二十七条 风险应对是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根据公司自身和外部条件等选择风险管理策略，针对不同类型风险制定风险应对方案并付诸实施，以改变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后果的过程。风险应对的目的是通过不断实施和调整风险管理策略和应对方案，将风险控制在可容忍或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第二十八条 风险管理策略的选择。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围绕风险对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结合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针对不同的业务类型，合理选择风险应对策略。公司风险应对策略主要包括风险规避、风险控制、风险转移和风险接受等不同策略或策略组合。

（一）风险规避，是指对超出公司风险承受度的风险，选择放弃或者停止与该风险相关的业务活动以避免或者减轻损失的策略。如放弃或终止某一风险较大的投资或业务，建立客户或供应商黑名单等；

（二）风险控制，是指在权衡成本效益之后，准备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降低风险发生可能性或减轻风险造成的损失，将风险控制在公司风险承受度之内的策略。如客户赊销额度控制、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和流程等；

（三）风险转移，是指使用特定的交易合同或金融工具等方法将某些风险转移给其他经济主体承担。如设立相对方连带责任保证、购买保险和远期合约等；

（四）风险接受，是指当潜在风险的影响程度在可承受范围内或者其风险管理成本超过预期收益时，不采取行动而是接受风险带来的影响，或运用其他方式降低风险承担者的损失。如建立风险应对基金等。

第二十九条 风险应对方案的制定。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和选择的风险应对策略，制定其专业领域范围内的风险应对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应对的组织架构、预期目标、拟采取的措施或操作流程、预计需投入的资源及相关保障等内容。

第三十条 风险应对方案的实施。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针对不同的风险类型，按照风险应对方案开展风险应对工作，制定相应的内部控制办法和流程，把控业务重要节点，对重要或关键风险设置预警指标进行风险预警，对风险应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估，及时改进存在的缺陷和问题，根据内外部变化和风险管理实际效果，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和措施，填写《风险应对实施跟踪台账》，做好风险的应对进展统计工作。相关业务职能部门要做好所属各单位本部门分管专业领域风险评估、预警和应对的指导和监督工作。

第三十一条 对于重大决策事项或重要领域的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等工作，如因人员、专业能力限制或实际需要，可聘请有资质、信誉好、风险管理专业能力强的中介机构完成或协助实施。

第六章 风险管理的监督与改进

第三十二条 法律与风控部适时组织开展风险管理监督与改进工作，对公司各项风险管理的设计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和督

促，识别公司在风险管理过程中发现的待改进事项并进行反馈。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应根据发现的待改进事项，严格落实整改工作。

第三十三条 审计室结合实际需要和风险管理薄弱环节，发挥专业能力对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再评价和监督。对于因未落实整改而导致风险事件发生的，由相关部门进行责任落实，并根据风险事件造成的实际的后果启动责任追究程序。

第三十四条 审计室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如重要事项等）可聘请有资质、信誉好、风险管理专业能力强的中介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进行评价，并出具风险管理评价报告。风险管理评价报告内容应至少包括风险管理情况说明、风险管理效果评价、风险管理改进建议或意见等。

第三十五条 风险管理评价与考核是指运用特定的标准或指标，采取科学的方法，对风险管理的行为、效率和效果进行持续监督与价值评价的过程。风险管理评价与监督考核体系是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的驱动保障，法律与风控部应适时组织开展风险管理评价与考核工作，对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的风险管理成果进行考核，并应将风险管理工作纳入各业务职能部门绩效及下属企业的管理年薪考核当中，设置相应的奖惩机制，以确保风险管

理责任的落实。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流程体系、报告体系建设情况；
- （二）年度风险管理计划执行情况；
- （三）风险评估、风险管理策略、风险监控执行情况；
- （四）重大风险处理及关键目标达成情况等；

（五）是否存在超出预警范围的重大风险发生并对公司经营目标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等内容。

第七章 重大风险管理

第三十六条 风险等级一般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重大风险三级。重大风险是指对公司层级或某项重要业务目标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并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有可能发生变化，是公司风险管理中应优先关注的风险。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结合风险的评估结果，以及风险的特征、内外历史风险案例、当前的工作重点、对风险的偏好等因素，将风险发生可能性高、影响程度大的风险确定为重大风险。

第三十七条 法律与风控部牵头组织对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报送的重大风险进行再确认和评估，必要时可采取小组讨论法、邀请专家等方法对实施策略进行完善、优化，提高重大风险防控的针对性和科学性。

第三十八条 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要加大重大风险的管控力度，严密监测重大风险预警信号，持续排查重大风险隐患和缺陷，跟踪重大风险隐患治理进度。对于已出现风险预警信号、存在重大隐患或缺陷，或有较大可能演变为风险事件的重大风险，相关单位或业务职能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应对或处置，推进重大风险隐患的治理和风险事件的预防工作。

第三十九条 所属各单位填写分子公司层级的《重大风险隐患实施跟踪进度表》跟踪重大风险隐患的治理进度，并加盖公章附电子版按要求时间（一般为每季度末月15日前）报送至分管专业领域业务职能部门对接人处。相关业务职能部门按照分工，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汇总和归纳，填写业务职能部门层级的《重大风险隐患实施跟踪进度表》，按要求时间（一般为每季度末月18日前）报至法律与风控部。法律与风控部汇总业务职能部门进度表，形成公司层级《重大风险风险隐患实施进度表》报送风险分管领导审核，经公司批准后按要求报送至陕煤集团。

第八章 风险事件应急处置管理

第四十条 风险事件应急处置管理是公司及所属单位对各类风险事件进行预警和处置的过程，风险应急预案是规范、针对性的开展风险应急管理整体计划、行动指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处置组织机构和职责、风险信息报告内容及流程、风险预

警、风险分级响应及处置、风险应对保障措施等内容。各业务职能部门应就自己所管理的风险领域，指导和监督所属各单位建立、完善相应的重大风险事件或突发事件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实际工作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

第四十一条 针对已发生或较大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相关所属各单位或业务职能部门应立即启动风险应急预案，做好风险化解和处置工作，最大限度降低公司财产损失和维护职工健康生命安全，并按照风险应急预案流程第一时间将相关事件报送公司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和公司分管领导，同时抄报法律与风控部。重大风险事件或突发事件主要包括：

（一）自然灾害。影响公司及所属各单位正常运营等的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火灾等；

（二）安全生产事件。各类安全事故，危化品采购销售事故，货物运输和仓储事故，物资质量事故等；

（三）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和职业危害、动物疫情、境外项目防疫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四）社会安全事件。恐怖袭击事件、经济安全事件、政治和意识形态、信访稳定及涉外突发事件等；

（五）经营发展事件。供应商、客户或仓储公司出现较严重

以上违约或有较大可能违约；投资决策程序不当、工程项目延期、重大投资项目失败；对外担保未经审批；债务“借旧换新”衔接中断，限贷、抽贷、断贷或应收账款管理不当等导致现金流短缺或中断；党组织、领导班子和管理层制度不完善、决策程序不规范、决策质量不高等建设问题等；

（六）舆情管理事件。对媒体舆情监控不及时，舆情监控方式不恰当，舆情内部报告不及时，未能及时有效应对负面舆情等；

（七）生态环保事件。企业因建设和设计不符、验收和现状不符，导致环保手续不全，不合规生产；规划布局不合理，存在安全卫生距离范围内居民搬迁问题；环保工艺及环保设备陈旧，处理能力未到达国家标准；不符合“两高”“双碳”政策导致企业受限等。

第九章 风险数据库管理和风险管理报告

第四十二条 风险数据库管理。风险数据库是在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的基础上按照一定分类汇总并列岀风险管理相关信息的数据库。公司风险数据库是在陕煤集团风险数据库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并按照所属各单位、职能部门、公司层级划分为三级，其中：

（一）所属各单位层级风险数据库由相关单位依据自身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情况，经内部审核流程后建立、维护和更新；

(二)业务职能部门层级风险数据库由相关部门依据自身风险管理情况，汇总、归纳所属各单位报送的本部门分管专业领域风险数据库，并经内部审核流程后建立、维护和更新；

(三)公司层级风险数据库，由法律与风控部汇总、归纳业务职能部门风险数据库，经风险管理分管领导审核后建立、维护和更新。

第四十三条 各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重视风险的动态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和维护自身风险数据库：将新增风险及时纳入；将内容发生变化的风险及时修订，将已不属于的风险及时剔除，并将风险变动情况及时报送或反馈至上一层级风险数据库主管职能部门。

第四十四条 风险管理报告。风险管理报告是反映公司及所属各单位风险管理进度与成效的重要载体，是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单位把握风险管理方向、了解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和所面临的风险并进行决策的重要依据。

第四十五条 风险管理报告一般分为专项风险管理报告和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其中：

专项风险管理报告是针对某一重要经营领域或项目的评估报告，由相关部门或单位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并出具。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是反映公司每一经营年度内风险管理工
作整体情况的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年度总体风险管理情况、工作
亮点、风险评估、重大风险管理和重大风险事件（如有）处置，
以及当前的工作难点、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等，报告内容随陕煤
集团要求和公司实际适时调整。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由所属各单位
按要求于每一年度报送公司，经法律与风控部结合业务职能部门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拟订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最终经公司审
核生效并报送至陕煤集团法律与风控部。

第十章 风险管理文化

第四十六条 公司及所属各单位要将风险管理融入企业文化
建设全过程，树立正确的风险管理理念，增强员工风险管理意识，
将风险管理意识转化为员工的共同认识和自觉行动，促进企业建
立系统、规范、高效的风险管理机制。

第四十七条 要通过多种形式，传播风险管理文化，使全体
员工，尤其是各级管理人员和业务操作人员牢固树立风险无处不
在、风险无时不在、风险与机遇并存以及岗位风险管理责任重大
等意识和观念。

第四十八条 建立关键岗位风险管理培训机制。采取多种途
径和形式，加强对风险管理理念、知识、流程和方法等内容的培
训，培养风险管理专业人才，培育风险管理文化。

第十一章 附则

第四十九条 公司所属各单位应当根据本办法，结合本单位经营实际，制定完善本单位《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具体管理制度办法，推动本单位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健全。

第五十条 本办法由公司负责修订和解释。

第五十一条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施行。